

#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

中石化勘设协〔2017〕151号

## 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 七届一次常务理事会决议》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于2017年6月15日至6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七届一次常务理事会。本次会议审议了拟设立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工程项目管理研究会和工程造价管理委员会两个机构以及两个机构的主要任务和机构设置等事项，并作出决议。现将《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七届一次常务理事会决议》印发给你们，请积极配合做好两个机构设立后的相关工作，使两个机构更好地为广大会员服好务。

特此通知。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

2017年7月3日



#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 七届一次常务理事会议决议

(2017年6月30日)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简称协会）于2017年6月15日至6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七届一次常务理事会。本次常务理事会的主要议程为：审议协会拟设立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工程项目管理研究会和工程造价管理委员会两个机构及两个机构的主要任务和机构设置方式。

本次常务理事会发出会议通知及审议回执48份，截至6月30日收回回执38份，超过常务理事人数的三分之二，会议符合召开常务理事会的法定人数。在收回的回执中，对协会设立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工程项目管理研究会（以下简称工程项目管理研究会）和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工程造价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工程造价管理委员会）两个机构及两个机构的主要任务和机构设置方式的审议内容全部同意，没有弃权和反对意见。审议结果符合章程规定，合法有效。

根据审议情况，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工程项目管理研究会和工程造价管理委员会两个机构按照协会分支机构进行管理。

二、工程项目管理研究会由协会项目管理咨询部牵头，吸收主要会员单位项目管理专家参与组建。

三、工程造价管理委员会在原中国建设工程造价协会化工工

程委员会的基础上，按照“领导班子不变、成员单位不变、业务范围不变”的原则进行组建，组建后抓紧制定工程造价管理委员会工作条例，尽快理顺关系，积极开展工作，适时召开成员大会，在原化工工程委员会届满后及时换届，更好地推进会员企业和行业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持续健康发展。